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验收鉴定书

项 目 名 称 防伪安全印务工业园项目

项 目 编 号

建 设 地 点 北京市大兴区

验 收 单 位 北京世纪宝旺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 11 月 6 日

一、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基本情况表

项目名称	防伪安全印务工业园项目	行业类别	工业园
主管部门 (或主要投资方)	北京世纪宝旺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性质	新建
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北京市大兴区水务局、京兴水行许字[2014]第 16 号、2014 年 2 月 10 日		
水土保持方案变更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无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无		
项目建设起止时间	2015 年 7 月至 2017 年 5 月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北京清大绿源科技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单位	无		
水土保持监测单位	北京清大绿源科技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施工单位	北京市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理单位	北京纵横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	北京清大绿源科技有限公司		

二、验收意见

根据《开发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管理办法》，北京世纪宝旺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2018年11月6日，在北京市大兴区主持召开了“防伪安全印务工业园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会”。参加会议的有北京世纪宝旺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市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北京纵横工程监理有限公司、北京清大绿源科技有限公司等单位的代表与专家共9人，会议成立了验收组（名单附后）。

验收组及与会代表检查了工程现场，查阅了技术资料，听取了建设单位、水土保持监测单位、验收报告编制单位关于水土保持方案实施情况、水土保持监测工作情况和验收报告情况的汇报，经质询、讨论，形成了防伪安全印务工业园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意见。

（一）项目概况

项目位于北京市大兴区黄村镇，占地面积3.38公顷，其中建设用地2.89公顷，代征用地0.49公顷，建筑密度为40%，绿地率为15%，建设内容包括办公楼、厂房及绿化工程等。工程于2015年7月开工，2017年5月完工。

（二）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情况（含变更）

2014年2月，北京市大兴区水务局以《北京市水务局行政许可事项决定书》（京兴水行许字[2014]第16号）批复了“防伪安全印务工业园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批复的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3.74公顷（不含代征用地则为3.20公顷，其中建设区2.89公顷，直接影响区0.31公顷），实际的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为2.89公顷，

本次验收范围为 2.89 公顷。

（三）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或施工图设计情况

建设单位委托主体设计单位天津中港建筑设计有限公司将水土保持施工图全部纳入施工图同步设计审查。

（四）水土保持监测情况

2015 年 5 月，建设单位委托了北京清大绿源科技有限公司开展监测工作，2018 年 10 月编制了《防伪安全印务工业园项目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监测报告主要结论为：落实的水土保持措施基本控制和减少了施工过程中的水土流失，水土流失防治指标基本达到了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目标值。其中，扰动土地整治率 99.65%，水土流失总治理度 99.40%，土壤流失控制比 1.07，拦渣率 98.01%，林草植被恢复率 98.73%，林草覆盖率 26.99%，土石方利用率 99.77%，表土利用率为 100%，雨洪利用率 98.21%，硬化地面控制率 28.37%。

主要落实的水土保持措施包括：（1）工程措施：平整场地 2.89 公顷，表土剥离 4400 立方米，表土回覆 4400 立方米，人行道透水铺装 0.01 公顷，地下车库出入口排水沟 16 米，集雨池 2 座，沉沙池 1 座，节水灌溉 0.79 公顷；（2）植物措施：栽植乔木 215 株、灌木 80 株、地被花卉 660 平方米，铺草皮 0.72 公顷，下凹式绿地 0.79 公顷；（3）临时措施：防尘网覆盖 8732 平方米，袋装土拦挡及拆除 340 立方米，临时排水沟 422 立方米，塑料布 383 平方米，临时沉沙池 1 座，临时洗车池 1 座，洒水车洒水 1720 台时，临时堆土撒草籽 0.10 公顷。

（五）验收报告编制情况和主要结论

建设单位委托北京清大绿源科技有限公司开展了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工作，提交了《防伪安全印务工业园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主要结论为：建设单位编报了水土保持方案，开展了水土保持监理、监测工作；水土保持措施质量总体合格，水土保持设施运行基本正常；水土保持后续管理维护责任落实；项目水土保持设施具备验收条件。

（六）验收结论

综上所述，验收组认为：该项目实施过程中落实了水土保持方案及批复文件要求，完成了水土流失预防和治理任务，水土流失防治指标基本达到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目标值，符合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的条件，同意该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通过验收。

（七）后续管护要求

明确水土保持设施管护单位为北京世纪宝旺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待项目正式投入使用后，管护单位应加强水土保持设施管护，确保其正常运行和发挥效益。

三、验收组成员签字表

分工	姓名	单 位	职务/职称	签 字	备注
组 长	黄晓娜	北京世纪宝旺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黄晓娜	建设单位
成 员	黄 羨	北京清大绿源科技有限公司	工程师	黄羨	验收报告编制单位
	张乐乐	北京清大绿源科技有限公司	工程师	张乐乐	监测单位
	回春铭	北京纵横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工程师	回春铭	监理单位
	于 洋	北京清大绿源科技有限公司	工程师	于洋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马志强	北京市第二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项目经理	马志强	施工单位
	孟 岩	北京市水利规划设计研究院	教高	孟岩	特邀专家
	魏天兴	北京林业大学	教授	魏天兴	特邀专家
	刘卉芳	中国水利水电科学研究院	高工	刘卉芳	特邀专家